

# 臺北市信義區 110 年第 1 次五全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永吉路 278 巷 1 弄 13 號（里民活動場所）

參、主持人：吳秀好里長

紀錄：呂蕙蕙

肆、上級督導人員：陳彥材課長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
陸、主席報告：今天是本年度的里鄰工作會報，感謝秦慧珠議員、費鴻泰立委、洪健益議員、許巧芯議員、戴錫欽議員、張茂楠議員、許家蓓議員、王鴻薇議員、邱威傑議員等各位議員(代表)、信義警察分局、健康服務中心、環保局中隊、消防局信義分隊及區公所陳課長等蒞臨指導。平時辦理各項活動時有各位鄰長及志工們熱誠的參與才能圓滿成功。再次感謝大家的協助，今天討論有關本里 110 年度各項經費運用方式，請各位鄰長踴躍發言，提出寶貴意見作為里政參考。

柒、其他單位宣導事項：

一、信義區健康中心鍾允琴護理師：新冠肺炎疫情期間，仍請大家持續協助防治作為。另外，目前流感疫苗已補足，開放 50 至 64 年齡層得施打，請大家多多協助宣傳。

二、信義區警察分局粘副座(林警官)：本次重要宣導重點為毒品防範，毒品種類翻新，請大家注意防範(內容略)。另外，近期詐騙集團利用民眾網購，分期付款設定錯誤，引導民眾匯款，請里民注意防範，避免財產損失。

三、信義區環保局張隊員：年關將近，請里上協助清潔大掃除時，若有大型垃圾清運送，請打分隊電話。

四、消防局信義分隊：宣導住警器應每年定時更換電池與功能檢查(現場示範更換方式)；另外，宣導消防滅火器使用口訣—「拉、瞄、壓、掃」，會議後將至永吉公園防災踏勘，實際操作。

捌、里辦公處工作報告：如會議資料

玖、宣導事項：如會議資料。

拾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提案人：五全里辦公處

(一)案由：研商本里 110 年度市政府補助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如何運用？

(二)說明：本次因趕辦 110 年 1 月 16 日(星期六)社區活力秀活動，因興雅國小經費短缺，特協助共同辦理，於永吉公園舉辦，相關經費擬由今年度里建經費支用。後續里鄰建設經費之應用，項目依「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實施要點」，辦理細項如下：1. 防火巷之整頓清理。2. 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。3. 守望相助工作。4. 鄰里公園之清潔維護。5. 活動中心及里民活動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。6. 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。7. 巷道或水溝之維修。8.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、升級及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。9.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。10. 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、租用及維修。11. 里內防疫、保健、防災、救災器材購置(或租用)及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。12. 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。13. 志工相關費用。

(三)決議：經出席鄰長全數通過，補助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支用項目依「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」，其他因里民建議或里內各項臨時動議、緊急需求則視狀況及時運用該項經費適時解決里政問題，授權里辦公處辦理。

## 二、提案人：五全里辦公處

- (一)案由：研商本里 110 年度資源回收補助款經費如何運用？
- (二)說明：臺北市為鼓勵各行政區、里積極配合環保政策，辦理資源回收，達成垃圾減量，提昇環境品質，特設置臺北市資源回收基金，每年按一定比例提撥，以補助本市各里辦理推動源頭減量資源回收相關之業務。
- (三)決議：授權里長規劃辦理資源回收補助款經費。

## 三、提案人：五全里辦公處

- (一)案由：研商本里 110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如何辦理？
- (二)說明：鄰長自強活動旨在增進鄰長相互間之情感，促進里內基層幹部共同參與推動里政，臺北市政府每年度補助每位鄰長 1,210 元辦理此項活動。
- (三)決議：授權里長規劃辦理鄰長自強活動，規劃辦理時鄰長亦可提供意見參考。

## 四、提案人：五全里辦公處

- (一)案由：研商本里 110 年度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如何辦理？
- (二)說明：為增進鄰居間相互認識，促進情感交流，透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辦理，啟發鄰里意識，發揮睦鄰互助功能，達到守望相助之目的。臺北市政府每年度補助本里 60,000 元辦理睦鄰互助聯誼活動。
- (三)決議：授權里長規劃辦理睦鄰互助聯誼活動，規劃辦理時鄰長可提供意見參考。

## 五、提案人：五全里辦公處

- (一)案由：里辦公處以 110 年度里鄰活動名義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，方可適用得僅繳水費及電費(含冷氣)之規定，提請討論。
- (二)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06 年 1 月 26 日北市民治字第 10630615100 號函辦理，里鄰活動項目須合乎「臺北市各區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」第 4 點第 5 項規範，即活動項目以康樂聯誼、趣味競賽、民俗技藝表演或競賽、園遊會、親子活動、鄉土藝術表演或競賽、體育活動、跳蚤市場等環保資源回收或環境清潔活動、技藝研習活動及其他能增進區民情感，公共利益之正當活動為原則，請討論。
- (三)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民政局相關規定執行。

拾壹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貳、上級督導人員講評：吳里長、貴賓及各位鄰長很高興首次來參與貴里的里鄰工作會報，貴里開會井然有序，依據會議流程很有節奏。疫情期間，我現場發現，大家都有戴口罩及量體溫，非常落實疫情防控。新冠肺炎期間，仍請大家注意身體健康，無法保持安全距離時，請記得戴口罩，勤洗手，祝大家身體健康。

拾參、主席結論：感謝陳課長及各位貴賓蒞臨指導和各位鄰長的與會，我們五全里各項業務推動，仰賴我們志工很多幫忙協助；未來，仍需要各位鼎力相助，希望，鄰長要更多參與相關里政推動，共同打造五全美好里政，也感謝各位的辛勞。

拾肆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

# 臺北市信義區五全里里鄰工作會報簽到表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整

二、地點：永吉路 278 巷 1 弄 13 號 1 樓（五全里里活動場所）

三、主持人：吳里長秀好

記錄：呂蕙蕙

四、市政府指導長官：

卓伯源

五、區級督導人員：陳慶材

六、列席人員：

立法委員

楊保序、洪中豪

秘書林弘智、洪宜加

王麗玲

費鴻泰、助理戴錫欽、黃昌昌

副秘書長林錦超

助理唐偉軒

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處長

張志楠、主任林益森

徐巧蓮議員

市議員邱威傑、助理林志達

許家豪議員、主任陳炫諭

助理胡韻庭

七、出席人員：

石惠敏、羅連成

1 鄰	董政剛 36.3	2 鄰	林鴻展 36.1	3 鄰	高何君美 36.1
4 鄰	黃輝西 36	5 鄰	林佳明 36.1	6 鄰	陳美珠 36.1
7 鄰	洪國欽 36	8 鄰	蔣季紋 36	9 鄰	林海水 36.2
10 鄰	沈萬耀 36.2	11 鄰	鍾子東勝妹 36.6	12 鄰	黃金蘭 36.1
13 鄰	林月香 35.9	14 鄰	吳柏儀 36.1	15 鄰	高本宏 36.1
16 鄰	曾芳瑜 36.4	17 鄰	賴超鴻 36.7	18 鄰	林村利 35.9
19 鄰	劉採華 36	20 鄰	尹祖華 36.2	21 鄰	祁肇文 36.3
22 鄰	吳佳聲 36.3				

